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umob**  
**豆盟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17)

**授出受限制股份**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7.06A、17.06B及17.06C條作出。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3年5月17日，本公司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向承授人（即本集團僱員）授出3,186,731股受限制股份。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詳情**

授出日期：	2023年5月17日
已授出受限制股份數目：	3,186,731，指3,186,731股股份
授出受限制股份之代價：	無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每股股份0.123港元
歸屬期：	上述已授出受限制股份將於授出日期歸屬。

受限制股份的歸屬期少於12個月，乃由於授出旨在獎勵僱員於上一年度的傑出表現，並鼓勵彼等留任本集團作未來發展。根據於新上市規則第17章生效日期前採納的2020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並無限制禁止歸屬期少於12個月。

績效目標及回撥機制： 無

## 授出受限制股份之理由及裨益

授出受限制股份旨在獎勵承授人的過往表現及對本集團的貢獻，為承授人提供獲得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機會，並鼓勵及挽留承授人為本公司工作，以及為承授人實現表現目標提供額外獎勵。

就董事所深知，就本次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份而言，於本公告日期，(i)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ii)概無承授人已獲授及將獲授超過上市規則規定的個人限額1%的受限制股份；(iii)概無承授人為服務供應商或關連實體參與者(定義見上市規則)；及(iv)本集團概無就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向承授人提供財務資助。

## 可供未來授出的股份數目

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將予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包括(i)受託人(按本公司指示)於市場上購買的現有股份；及(ii)本公司將予配發及發行的新股份。所有上述於2023年5月17日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均由2020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持有的現有股份提供資金，且不會就歸屬該等受限制股份進一步配發或發行新股份。

於上述授出受限制股份後，與受限制股份相關的167,976,085股股份將可供未來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

根據新上市規則第17章(於2023年1月1日生效)，2020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並不構成股份計劃。本公司將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的過渡安排遵守新第17章。

## 釋義

「2020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0年5月7日採納的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承授人」	指	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獲授受限制股份的合資格人士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其中國綜合聯屬實體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受限制股份」	指	根據2020年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股份
「股份」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面值0.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豆盟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斌**

中國北京，2023年5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斌先生及劉圓圓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艾倫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耀光先生、張學伙先生及王英哲先生。